

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14 年 02 月 19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孝	114 年 上聲議字 000068 號	妨害名譽	花蓮地檢 114 年偵字 000070 號	鮑○鈞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聲議字 000068 號	妨害名譽	花蓮地檢 114 年偵字 000070 號	李○琪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聲議字 000069 號	偽證	花蓮地檢 114 年偵字 000010 號	陳○銀○	他結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176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花蓮地檢 114 年速偵字 000018 號	郭○峰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177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東地檢 113 年偵字 003649 號	田○正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179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東地檢 114 年速偵字 000049 號	蔡○宜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181 號	違反銀行法	臺東地檢 112 年偵字 005091 號	張○婷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孝	114 年 上職議字 000181 號	違反銀行法	臺東地檢 112 年偵字 005091 號	陳○玲	無理由聲 請駁回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